

·中国书史·

北宋版印实录与文献记录

李 致 忠

公元960年元旦,五代后周殿前都点检兼宋州归德军节度使赵匡胤,在陈桥发动兵变,一夜之间黄袍加身,建立了赵宋王朝,是为北宋。

北宋政权接受的是五代的烂摊子,要想在这流沙一样的基础上稳固自己的统治,就必须认真总结历史经验,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和政策,借以加强中央集权,巩固刚刚建立的政权。

自唐代安史之乱,直到宋太祖结束五代十国割据局面,中国一直处在动荡不安的战争环境中。其中重要原因就是地方藩镇的权力过于集中。他们不但各自手握重兵,而且掌握地方政权、财权和司法等大权,所以从唐朝中叶以后,地方藩镇就已形成割据势力。五代十国的出现,实际就是这种藩镇割据势力恶性膨胀的必然结果。宋太祖不但清楚这些历史,而且他自己也恰恰依靠所掌握的精锐禁军,用军事政变的方式为自己夺得了政权,深知掌握军权的重要和军权旁落的危险。所以他首先分散禁军的统辖权,由殿前都指挥使、侍卫军都指挥使、步军都指挥使三司分别统辖。而三司又只能在平时对禁军实行管理和训练,没有调遣权。调遣权归枢密院领属,而枢密院则任用文人而知兵者,并由皇帝直接指挥。“崇文抑武”的国策基调已初见端倪。其次是削弱各地方节度使的特权。各地方的州、县长官都由朝廷派遣文人去充任,不再听任节度使来支配,这样就把地方政权从节度使手中夺了过来。同时朝廷还派遣文人到各州、县充当通判,监督地方长官,并与地方长官共同掌管地方行政事务。又派遣文人充任监当使臣,到地方掌管各州、县的财政与税收。还增设转运使和转运通判,负责把各地的税收、财物运往中央。这样一来,就把唐末五代以来集于一人的军、政、财、法等大权分由三人掌任,而又通过朝廷派遣的州县长官、通判、监当使臣、转运使、转运通判,互相监督,互相牵制,最后再达到三者合一,统归朝廷,集权中央。

科举制度在隋唐早已实行。但唐代的科举多被门阀贵族所操纵,寒门出身的人考中并为官者甚少。唐末农民大起义,有力打击了这种门阀制度。五代十国时期,朝代更迭频繁,这种门阀制度难以恢复、继续和发展。到了北宋,一方面继续摧毁这种门阀制度的残余和习惯势力,一方面使科举更加广泛地向文人开放。只要文章合格,不论门第高低,出身贵贱,均可录取。录取之后即可量

材推官,使之成为北宋王朝封建中央集权的拥护者,国家统一的维护者。并且从宋太祖起,逐渐加大科举取士数量。两宋前后共历 319 年,科举考试,包括恩科,一共举行了 130 榜,平均每 2.4 年就开科一次。并且取士人数一次比一次多。还对多次科考而久不中式者表示莫大的关心,认为他们困顿风尘,潦倒场屋,学固不讲,业亦难专,因而可以宽恩特赐本科出身。以后这种特赐还形成了定制,凡考试多次而不中者,都可特赐,叫做“特奏名”。宋代这种科举制度的改变,大大刺激了社会各个阶层读书应考,考取作官,作官富贵的热情,致使整个社会形成了潜心经术、倾心文章、崇尚文化的浓重气氛。这是北宋“崇文抑武”国策的具体体现,也是北宋雕版印刷事业勃兴的重要社会背景。

“王者虽以武功克敌,终须以文德致治。”这是宋太宗对王者之道的高度概括和深刻认识,所以北宋自夺得政权以后,在运用武力征服各个尚未归服的独立王国、进行统一战争的同时,对于能够教化归服民心,巩固国家统一的文化事业,也不遗余力地去做。如在统一律令、修订礼书、校刻四部诸书等方面都很注意。北宋王朝这一系列“崇文抑武”国策的实施,使雕版印刷事业很快繁荣起来。本文关于北宋版印之文献记录,迄止仁宗朝,仁宗之后则均为版印实录。

1. 北宋太祖建隆三年(962)至开宝五年(972)雕印唐陆德明四经释文

宋王应麟《玉海》卷四十三“开宝校释文”条记载:“建隆三年,判监崔頌等上新校《礼记释文》。开宝五年,判监陈鄂与姜融等四人校《孝经》、《论语》、《尔雅》释文上之。二月。李昉、知制诰李穆、扈蒙校定《尚书释文》。德明释文用《古文尚书》,命判监周惟简与陈鄂重修定。诏并刻板颁行。”

陆德明(约 550—630),名元朗,字德明,以字行。吴县(今苏州)人。《旧唐书》说他初受学于周弘正,善言玄理。陈太建中,太子徵四方名儒讲于承先殿,德明年始弱冠,往参焉。国子祭酒徐克开讲,侍贵纵辨,众莫敢当,德明独与抗对,合朝赏叹。解褐始典王国右常侍,迁国子助教。隋炀帝嗣位,以为秘书学士。大业中,广召经明之士,四方至者甚众。遣德明与鲁孔褒俱会门下省,共相交难,无出其右者。授国子助教。王世充曾尊其为师,不就。入唐,太宗徵为秦府文学馆学士,命中山王承乾从其受业。寻补太学博士。贞观初,拜国子博士,封吴县男。寻卒。可知陆德明是一位有道德、善言辨、造诣深的明经之士。所以他早在陈至德初年,便采集汉魏六朝以来音切二百三十馀家,又兼采诸儒训诂,考证各本异同,撰成《经典释文》。其自序称:“癸卯之岁,承乏上庠,因撰集五典、《孝经》、《论语》及《老》、《庄》、《尔雅》等音。古今并录,经注毕详,训义兼辨,示传一家之学。”这里的“癸卯之岁”,指的就是南朝陈后主至德元年(583)。这时陆德明正做陈的国子助教,故称“承乏上庠”。《经典释文》首卷为《序录》,综述经学授受源流,是后世经学研究者的的重要参考文献;正文为音释《周易》一卷、《古文尚书》二卷、《毛诗》三卷、《周礼》二卷、《仪礼》一卷、《礼记》四卷、《春秋左氏传》六卷、《春秋公羊传》一卷、《春秋穀梁传》一卷、《孝经》一卷、《论语》一

卷、《老子》一卷、《庄子》三卷、《尔雅》二卷,凡三十卷。北宋以前,《孟子》不列于经,而《老》、《庄》则自西晋以来向为士大夫所推重。陆德明生当南朝,犹沿六代之馀波,故列《老子》、《庄子》为经典,悉心加以音释。

《经典释文》校刻始于五代后周显德二年(955),持续十七年,北宋开宝五年,才又校刻《礼记》、《孝经》、《论语》、《尔雅》四经释文。此为现知北宋最早的刻书记录,是接续五代后周的未竟事业。

2. 北宋太祖建隆四年(963)版印《宋刑统》三十卷《编敕》四卷

清徐松辑《宋会要辑稿·刑法一》记载:“太祖建隆四年二月五日,工部尚书、判大理寺窦仪言:《周刑统》科条繁浩,或有未明,请别加详定。乃命仪与权大理少卿苏晓、正奚屿、承张希让,及刑部大理寺法直官陈光义、冯叔向等同撰集。凡削出令或宣敕一百九条,增入制十五条。又录律内馀条准此者凡四十四条,附于名例之次,并目录,成三十卷。别取旧削出格、令、宣、敕及后来续降要用者,凡一百六条,为《编敕》四卷。其厘革一司一务一州一县之类,不在焉。至八月二日上之。诏并模印颁行。”

北宋立国之后,于唐代的律、令、格、式,及《元和删定格后敕》、《太和新编后敕》、《详定刑法总要格敕》、《后唐同光刑律统类》、《清泰编敕》、《天福编敕》、《周广顺续编敕》、《显德刑统》等,皆参用施行。律令不一,执法无定,于稳定社会秩序极为不利,故有判大理寺窦仪上言,请求别加详定之事。因而产生了三十卷的《宋刑统》及作为《宋刑统》补充的《编敕》四卷。此为现知北宋开国之后版印次早的图书。

3. 北宋开宝六年(973)国子监雕印《开宝新详定本草》

《重修政和经史证类本草》卷一《序例上·补注所引书传·开宝新详定本草》记载:“开宝六年,诏尚药奉御刘翰、道士马志、翰林医官翟煦、张素、王从蕴、吴复圭、王光祐、陈昭遇、安自良等九人,详校诸本。仍取陈藏器《拾遗》诸书相参,颇有刊正……仍命左司员外郎知制诰扈蒙、翰林学士卢多逊等刊定。凡二十卷,御制序,镂板于国子监。”

《重修政和经史证类本草·序例上·嘉祐补注总叙》亦谓:“唐(高宗)显庆中,监门卫长史苏恭又摭其差谬,表请刊定。乃命司空、英国公李世勣等与恭参考得失,又增一百一十四种,分门部类,广为二十卷,世谓之《唐本草》。国朝开宝中,两诏医工刘翰、道士马志等相与撰集。又取医家尝用有效者一百三十三种而附益之,仍命翰林学士卢多逊、李昉、王祐、扈蒙等重为刊定,乃有详定、重定之目,并镂板摹行。由此医者用药,遂知适从。”

4. 北宋太祖开宝六年(973)刻大观二年(1108)印《佛说阿惟越致遮经》一卷

《佛祖统纪》卷四三记载,北宋开宝四年“敕高品张从信往益州雕《大藏经》板……(太平兴国)八年六月……诏译经院赐名传法,于西偏建印经院。成都先奉太祖敕,造《大藏经》板,成,进上。”

宋初西蜀草玄亭沙门慧宝撰《北山录》卷一〇《外信篇》记载：“今大宋皇帝……雕《藏经》印板一十三万馀板。”

《宋会要辑稿·道释》二“传法院”条记载：“传法院，旧曰印经院……（太平兴国）五年……太宗崇尚释教，又以梵僧晓二万言，遂有意于翻译焉。是年，诏中使郑守约就太平兴国寺大殿西度地作译经院。……（八年）是年，诏改译经院为传法院，又置印经院。雍熙元年九月，诏自今新译经论，并刊板摹印，以广流布。”

综此可知，开宝四年（971），宋太祖派高品级官员张从信前往益州（今成都）主持监雕佛教大藏经十三万馀版，5048卷，480函，1076部。此即是我国出版史上有名的《开宝藏》，也称为《蜀藏》。这部大藏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雕版印行的佛教文献总汇，它的雕印不但使宋朝收到了巩固统治的政治效果，而且也是一次规模巨大的雕版印刷实践。通过这次实践，培养了大批雕印工人，积累了丰富的版印经验，使自唐末以来就有刻书出版传统的四川，到了宋代则更发展成为全国三大刻书中心之一，对当时和后世的雕版印刷事业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经板雕成之后运至京师汴梁，至太宗太平兴国八年（983）于开封（汴梁）太平兴国寺内的印经院刷印完成，历经十二年。

此帙《佛说阿惟越致遮经》乃《开宝藏》之零种，框高23.5厘米，宽16.5厘米。八行，行十七字。硬黄纸印造，卷轴装。卷末镌“大宋开宝六年癸酉岁奉敕雕造”题记，表明此经之版雕造于开宝六年。又镌长方形木记：“熙宁辛亥岁仲秋初十日中书劄子奉圣旨赐大藏经板于显圣寺圣寿禅院印造提辖管勾印经院事演梵大师慧敏。”因知此套经版于熙宁四年（1071）又移至显圣寺圣寿禅院。宋高承《事物纪原》卷七《印经院》载：“又曰太平兴国八年置印经院。神宗熙宁末废其院，以所印板赐显圣寺。”显圣寺，乃五代四大寺院之一，《事物纪原》卷七《四大寺》载：“《五代会要》曰：周显德四年九月，赐京城内新修四大寺，额以天清、显静、显宁、圣寿为名。圣寿后又改曰显圣。是则四寺之始也。”因知显圣寺乃建于五代后周显德四年（957），最初称圣寿寺，至熙宁已是百年老寺。此经卷末又镌有大观二年（1108）报愿寺住持沙门鉴峦印经木记，表明一百多年后，《开宝藏》经版还可以刷印。

5. 北宋太祖开宝八年（975）吴越国王钱俶刻《一切如来心秘密全身舍利宝篋印陀罗尼经》一卷

此经框高5.7厘米，长205.8厘米。首镌“天下兵马大元帅吴越国王钱俶造此经八万四千卷，舍入西关砖塔，永充供养。乙亥八月日纪。”题记三行。次镌佛说法图。又次镌陀罗尼经全文。乙亥为宋太祖开宝八年（975），吴越国王钱俶在位之二十九年。吴越国王本名钱弘俶，归宋后，以犯赵氏宣祖弘殷偏讳，去弘字，故名钱俶。钱俶受天下兵马大元帅衔，在太祖建隆元年（960）。《宋史》卷四八〇《世家三》说他“甚俭素，自奉尤薄，常服大帛之衣……颇知书，雅好吟咏……崇信释氏，前后造寺数百，归朝又以爱子为僧。”他于杭州西关造塔，

为宠妃黄氏祈福,从五代后周显德时起便雕造此经,舍入此塔,永充供养。此塔又称雷峰塔,1924年8月倒塌,此经出于砖孔中。

6. 北宋太祖开宝九年(976)以前刘熙古雕印《切韵拾玉》二卷

《宋史》卷二六三《刘熙古传》记载:“刘熙古,字义淳……太祖领宋州,为节度判官。即位,召为左谏议大夫,知青州……(乾德)六年,就拜端明殿学士。丁母忧。开宝五年,诏以本官参知政事……岁馀,以足疾求解,拜户部尚书致仕。九年,卒,年七十四……颇精小学,作《切韵拾玉》二篇,摹刻以献,诏付国子监颁行之。”

刘熙古(903—976),字义淳,宋宋州宁陵(今属河南)人。初以祖名实进,不举进士业。五代后唐长兴中和凝掌贡举,熙古献《春秋极论》二篇、《演例》三篇,凝甚嘉赏,召与进士试,遂擢第。终生历官十八,登朝三十馀年,未尝有过。累官户部尚书,致仕。熙古通阴阳象纬。尝集古今事迹为《历代纪要》五十卷。又精小学,作有《切韵拾玉》二卷,并自行摹刻进献,国子监颁行。此为现知北宋私人刻书,或者说是“自刻本”的最早记录。

7. 北宋太宗太平兴国四年(979)句中正与徐铉重校定《说文解字》雕版印行

《宋史》卷四四一《文苑三·句中正传》记载:“句中正,字坦然,益州华阳人……中正精于字学,古文、篆、隶、行草无不工。太平兴国二年,献八体书。太宗素闻其名,召入,授著作佐郎、直史馆,被诏详定《篇》、《韵》。四年,命副张洎为高丽加恩使,还,迁左赞善大夫,改著作郎,与徐铉重校定《说文》,模印颁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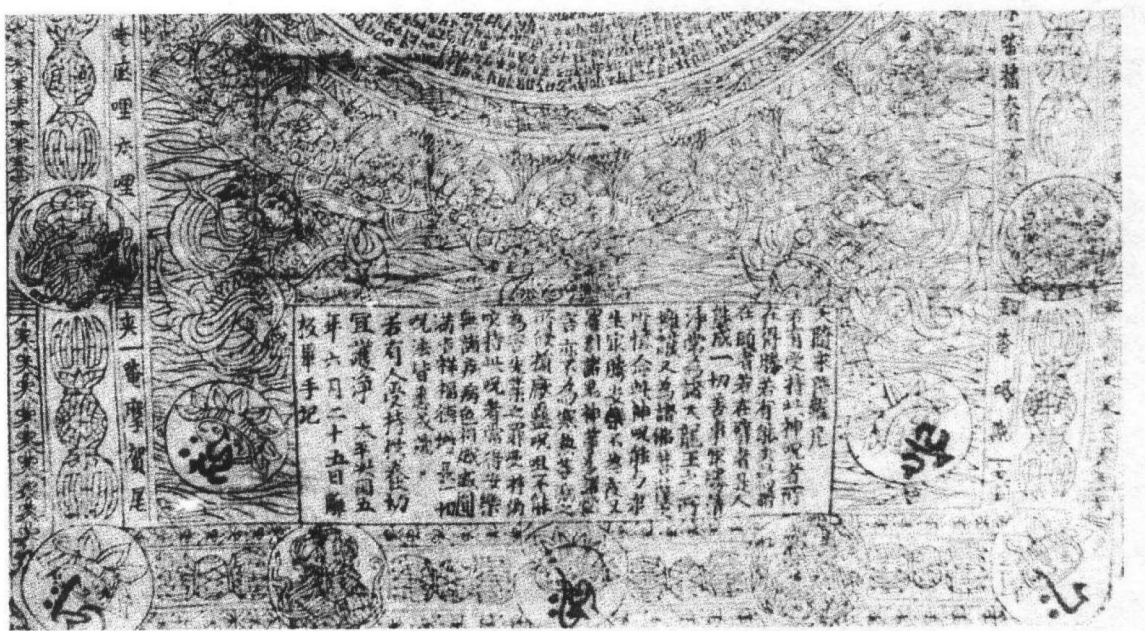
宋王应麟《玉海》卷四十四“引经字源”条记载:“句中正传,太平兴国二年献八体书,授直史馆,详定《篇》、《韵》。与徐铉重校定《说文》,模印颁行。”如此表述,极易误解为《篇》、《韵》与《说文》都在太平兴国二年雕印颁行。实则太平兴国二年句中正献八体书后,只是让他详定《篇》、《韵》,并未涉及雕印。至太平兴国四年(979),句中正作为副手出使高丽后,才与徐铉共同校定《说文》,模印颁行。《宋史·徐铉传》亦谓徐铉“尝与句中正、葛湍、王惟恭等同校《说文》。”亦能证明上述事实。

8. 北宋太宗太平兴国五年(980)雕印《大随求陀罗尼经咒》一幅(图一)

此经咒高43.2厘米,宽32.1厘米。框内上方中心镌大随求菩萨变相坐像,像周围环刻轮形梵文经咒。经轮右上方镌“施主李知顺”榜,左上方镌“王文沼雕板”榜。梵文经咒外围镌雕各种人物、图案、莲花、法器,显得构图复杂,但又十分精细。下镌此经咒功用及发愿文。最后落款为“太平兴国五年六月二十五日雕板毕手记”,因知此经咒雕印于北宋太平兴国五年,较唐五代时同样作品镌雕刷印都要精细得多,表明雕版印刷技术已有了很大的进步。

9. 北宋太宗太平兴国六年(981)雕印《太平广记》五百卷

《太平广记》卷首附李昉进书表记载:“臣先奉敕撰集《太平广记》……其



图一

书五百卷并目录十卷,共五百十卷,谨诣东阁门奉表上进以闻……太平兴国三年八月十三日……八月二十五日奉敕送史馆。六年正月,奉圣旨雕板。”

先是,太平兴国二年(977)三月“戊寅,命翰林学士李昉等编类书为一千卷,小说为五百卷。”至太平兴国三年(978)八月十三日编迄进呈,历时一年又五个月。进呈的同月二十五日,奉敕送入史馆。至六年(981)正月,奉圣旨雕版印行。明嘉靖四十五年(1566)谈恺刻本《太平广记序》亦称:“宋太平兴国间……又以野史、传记、小说诸家编成五百卷,分五十五部,赐名《太平广记》,诏镂板颁行。”此为《太平广记》的第一个雕版印本。

10. 北宋太宗太平兴国八年(983)国子监雕印《国子监赞》及《武成庙赞》

宋王应麟《玉海》卷一一二“建隆增修国子监”条记载:“太平兴国八年正月,诏以《国子监赞》九十四首、《武成庙赞》七十五首,付监镂板。即太祖所制,判监陈鄂书。”

五代后周显德二年(955),以天福普利禅院为国子监。北宋太祖受禅即位后对学舍加以增修,并饰先圣十哲像及先儒何休等二十一人画像,分列两庑。同时御制先圣、亚圣二赞,并命宰臣两制以下分撰余赞。且三幸太学,亲自检查土木之功。到建隆三年(962)又加以重修。太平兴国八年诏国子监雕印的两赞,当即太祖御制二赞及群臣奉命所作诸赞。

11. 北宋雍熙元年(984)浙江地区雕印《弥勒菩萨像》

此像高 53.6 厘米,宽 38.3 厘米。弥勒菩萨结跏坐于莲花宝座上,座前为奉山石轮宝,两侧各立一持拂尘的女供养人。弥勒右上镌“待诏高文进画”,左上镌“越州僧知礼雕”。中右镌“云离兜率,月满娑婆,稽首拜手,惟阿逸多。沙门仲休赞。”左镌“甲申岁十月丁丑朔十五日辛卯雕印普施,永充供养。”整个画面,构图大胆,意有创新,显得整洁优美,雕印精熟。

此图画家高文进,成都人。父、祖都是知名画家,文进自幼耳濡目染,画艺更高,尤其善画神佛像。太宗时为翰林院待诏,以画艺供奉内廷。曾经奉命绘东京大相国寺壁画。这幅佛像画稿出自其手,弥足珍贵。知礼(960—1028),字幼言,四明(今浙江宁波)人,俗姓金。七岁丧母,遂发愿出家,十五岁受具足戒,专究律典。二十岁,从宝云义通学天台教典,经月便能自讲心经,名播四方。后住持延庆寺,专事忏讲四十余年,成为“山家派”的中心人物。他发愿雕印此像,亦属难得。此像原件今藏日本。

12.北宋太宗雍熙二年(985)以前雕印《灵山变相》

佛教中的变相,指依经典之记载,描绘佛之本生谭或净土庄严、地狱相状等的图画,用以宣传教义。《灵山变相》乃其中之一。宿白先生引证日本僧人裔然雍熙二年所录装藏记,谓此相乃“日本国僧嘉因舍之……灵山变相一幀”,知此相之刻当在雍熙二年之前。此相为悬挂的幀画。高77.9厘米,宽42.1厘米。分上下两段,雕出释迦牟尼佛说法华的场面。上段为释迦牟尼佛于灵鹫山前说法,下段为《见宝塔品》变相七层塔。底层刊有释迦牟尼佛及多宝树对坐形象。塔底座正面镌“弟子某甲,一心顶礼《妙法莲华经》,释迦多宝如来全身舍利宝塔。”构图复杂,镌刻精细,楮墨精良。此相原件今藏日本。

13.北宋太宗雍熙初年雕印《文殊菩萨像》

此像高57.4厘米,宽27.7厘米。文殊右手持如意,左手舒放,坐于狮驮莲座上。狮前镌合十侍女,狮后镌胡髯驭手。文殊、侍女、驭手、狮像之下镌:“伏以文殊大圣七佛祖师为娑婆世界主首菩萨,十方诸佛法王之子,若人供养,功德无边。有文殊心真言,诸佛同演为凭持只首,乃秘密之宗。若□一遍,如诵天下《大藏经》一遍。普□讽持,同登觉道。□□□。若诵一遍,能除行人一切苦□;若诵二遍,除灭□劫生死重□;若诵三遍,三昧□前;若诵四遍,总持不危;若诵五遍,速成无上普施。”极力宣扬文殊菩萨真言的功效。此像今藏日本。

14.北宋太宗雍熙初年雕印《普贤菩萨像》

此像高56.9厘米,宽30厘米。普贤菩萨左右手持莲花,坐于象背之莲座上。象前镌一合十童子,像后镌一驭象力士。普贤、童子、驭象力士之下镌:“伏以等觉慈尊普贤大士,示难思之妙行。开方便之□门,说灭□真言,除恒沙恶业。若能志心讽诵,每日受持,□□□垢蠲消,亦乃迎祥□福,普劝四众,同心课持。真言曰……。”宣扬普贤菩萨法力功德,以及诵念真言的功效。此像原件今藏日本。

15.雍熙元年(984)诏令自此新译佛教经论并刊版摹印

《宋会要辑稿·道释》二之五《传法院》条记载:“雍熙元年九月,诏自今新译经论并刊板摹印,以广流布。”

宿白《唐宋时期的雕版印刷》据《景祐新修法宝录》卷一记载,谓北宋“太宗朝,所译大、小乘经律论集,总一百三十九部,二百四十三卷。”又据《大中祥符法宝录》卷一八、卷二〇所录太宗时编联入藏的《东土圣贤著撰》统计,谓当

时入藏著述有九十二卷,包括太宗御制的《莲花心轮回文偈颂》十一卷、《秘藏诠》二十卷、《秘藏诠佛赋歌行》一卷、《秘藏诠幽隐律诗》四卷、《秘藏诠怀感诗》四卷、《秘藏诠怀感回文诗》一卷、《逍遥咏》十一卷、《缘识》五卷、《妙觉集》五卷,凡六十二卷。另外,还应包括赞宁的《大宋高僧传》三十卷。至少太宗朝新译之大、小乘经、律、论集一百三十九部,二百四十三卷,应在“刊板摹印”范围之内。

16. 北宋太宗雍熙二年(985)刻北宋太宗赵灵《御制秘藏诠》入《开宝藏》

《佛祖统纪》卷四三记载北宋太平兴国八年(983)六月,上以新译经示宰臣,并与赵普谈论佛道,赵普曰:“陛下以尧舜之道治世,以如来之行修心,圣智高远,非臣下所能知也。”因而太宗“诏以御制《莲花心回文偈》、《秘藏诠》、《逍遥咏》宣示近臣。”可知《秘藏诠》之成书,当在太平兴国八年六月以前。

《佛祖统纪》卷四三又记载:“(雍熙)二年,诏以《秘藏诠》二十卷、《缘识》五卷、《逍遥咏》十卷,命两街笺注。入《大藏》,颁行。”可知太宗御制《秘藏诠》于雍熙二年(985)已经刻入《开宝藏》,成为中土的人藏著述。

此图镌有大观二年(1108)木记,应是是年重印时的木记,所附四图,亦当在大观二年重印时所附刻。此图原件今藏美国波士顿哈佛大学福格博物馆。

17. 北宋太宗雍熙二年(985)吴守真刻本《金刚般若波罗密经》一卷

此经高15.7厘米,总长81.9厘米。卷首镌释迦牟尼在舍卫国祇树给孤独园说法扉画,反映的故事内容比唐懿宗咸通九年(868)王玠为二亲敬造普施的《金刚般若波罗密经》扉画要复杂。舍卫国城垣的一角、舍卫国王、祇陀太子、给孤独长者等形象,都有所表现。线条刻划也比较匀净流畅。卷末镌“高邮军弟子吴守真,舍净财开此板印施,上答四恩三友,下酬生身父母,(然?)保自身。雍熙二年六月日纪。”表明吴守真是雕印此经的施主。《金刚般若波罗密经》又简称《金刚经》,自唐代以来抄写、雕印最为频繁,盖缘此经是禅宗的主经,而禅宗在中国流行最广,影响最深。此经镌刻的字体刀法很古拙,颇有唐人写经风格,可知北宋初刻书格调,尚不失唐五代遗韵。

《宋史》卷四九一《外国传·日本》记载:“雍熙元年,日本国僧裔然与其徒五六人浮海而至……太宗召见裔然,存抚之甚厚,赐紫衣,馆于太平兴国寺……其国多有中国典籍,裔然之来,复得《孝经》一卷、越王《孝经新义》一卷……又求印本《大藏经》,诏亦给之。二年,随台州宁海县商人郑仁德船归其国。”此单刻《金刚般若波罗密经》亦为当年日僧裔然所携回者。1955年,发现于日本京都清凉寺旃檀佛像腹内,今藏日本。

18. 北宋太宗雍熙三年(986)宋守真刻本《佛说北斗七星经》一卷

此经高23厘米,总长103厘米。全经五十三行,每行十七字。卷轴装。卷末镌“彫印人赵寓”。又镌宋守真雕印此经发愿文,曰:“雍熙三年岁次丙戌七月十五日彫印讫。大宋国绛州郭下弟子宋守真,伏为先世不修,少失父母,愿写造此《北斗七星经》,印施与人。愿一切罪障、业障、烦恼等障,悉皆消灭。然愿

一切有情同增胜利。”因知此经为北宋宋守真雕印于太宗雍熙三年。操刀雕版者是赵寓。

《北斗七星经》又称《北斗七星延命经》，全一卷。译于唐代之密教经典，译者不知为谁。此经即星宿法，旨在说明供养此经之功德，当附有北斗七星图。其内容初叙各个时辰所生之人应配何种星符以调吉凶，次叙七星所代表之佛，末叙供养此经可得免各种灾祸、疾病。宋守真少失父母，前世修行有失，故发愿雕印此经，印施于人，永充供养，以便消除一切罪障，并愿一切有情同增胜利。此经今藏山西省图书馆。

19. 北宋太宗雍熙四年（987）雕印贾黄中等纂集《神医普救方》一千卷

宋钱若水等纂修《太宗皇帝实录》卷四二记载：北宋太宗雍熙四年冬十月，“翰林学士贾黄中等，以所集《神医普救方》一千卷来上。赐诏曰：‘卢扁之方，雷同之术，伫之以十全之效，言之于七日之前，古法在焉。人命所系，朕纂承大宝，抚育兆人，每念夭伤，思伸救疗，而方书舛误，编秩繁多。因命分以部居，条其类例。黄中等思穷精诣，识本疏通，集彼群方，著成千卷。垂于后世，所利益多。克副朕怀，深嘉乃绩，宜加颁赉，以示优恩。仍宣付史馆，令刊板流布天下。’黄中等赐器币有差。”

贾黄中（914—996），字娲民，宋沧州南皮（今属河北）人。幼聪悟，六岁举童子科，十五岁举五代后周进士。累迁著作郎、直史馆。宋太祖建隆三年，为左拾遗。开宝八年，判太常礼院。太宗淳化二年，拜给事中、参知政事。卒，赠礼部尚书。雍熙四年贾黄中等进呈千卷《神医普救方》，实是受命集辑，故进呈后得到嘉奖，并“令刊板流布天下”。此盖为北宋初年官方雕印的最大的方剂之书。

20. 北宋太宗端拱元年（988）校刻《五经正义》一百八十卷

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三“端拱校五经正义”条记载：“端拱元年三月，司业孔维等奉敕校勘孔颖达《五经正义》百八十卷，诏国子监镂板行之。《易》则维等四人校勘，李说等六人详勘，又再校，十月板成以献；《书》亦如之，二年十月以献；《春秋》则维等二人校，王炳等三人详校，邵世隆再校，淳化元年十月板成；《诗》则李觉等五人再校，毕道升等五人详勘，孔维等五人校勘，淳化三年壬辰四月以献；《礼》则胡迪等五人校勘，纪自成等七人再校，李至等详定，淳化五年五月以献。淳化三年以前印板，召前资官或进士写之。”

《旧唐书》卷七三《孔颖达传》谓：“先是，与颜师古、司马才章、王恭、王琰等诸儒受诏撰定《五经义训》，凡一百八十卷，名曰《五经正义》。太宗下诏曰：‘卿等博综古今，义理该洽，考前儒之异说，符圣人之幽旨，实为不朽。’”至宋太宗端拱元年（988），孔维等又受诏重新校定此书，并诏国子监镂版行用。《易》则版行于当年十月；《书》版行于端拱二年十月；《春秋》版行已到淳化元年（990）十月；《诗》版行于淳化三年四月；《礼》经雕版完成已到淳化五年五月。前后历时七年。此为北宋集中整理校刻群经之始。

21. 淳化五年（994）《五经正义》校刻最后进献的当年，国子监判监李至仍

言经有讹舛,又继续校刻

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三“端拱校五经正义”条记载:淳化五年“判监李至言义疏释文尚有讹舛,宜更加刊定。杜镐、孙奭、崔颐正苦学强记,请命之覆校。至道二年,至请命礼部侍郎李沆、校理杜镐、吴淑、直讲崔偓佺、孙奭、崔颐正校定。咸平元年正月丁丑,刘可名上言诸经板本多误,上令颐正详校。可名奏《诗》、《书》正义差误事。二月庚戌,奭等改正九十四字。沆预政二年,命祭酒邢昺代领其事,舒雅、李维、李慕清、王涣、刘士元预焉。《五经正义》始毕。国子监刻诸经正义板,以赵安仁有苍雅之学,奏留书之,逾年而毕。”

可知由端拱元年开始的校刻《五经正义》工作,至淳化五年即将进献藏事,国子监监判李至又提出疑义,并建议聘请明经之人继续校正。至北宋真宗咸平元年(998)刘可名亦上言诸经版本多误,皇帝只好再令人详校,才算最后完成。淳化三年以前诸经印版,是资官或进士写样上版。咸平元年国子监所刻诸经,则是赵安仁写样上版。赵安仁(958—1018),字乐道,洛阳(今属河南)人。幼通敏,年十三通经传大旨,以文艺著称。太宗雍熙二年(985)进士,累官御史中丞。《宋史》卷二八七《赵安仁传》载:“雍熙二年,登进士第,补梓州榷盐院判官,以亲老弗果往。会国子监刻《五经正义》板本,以安仁善楷隶,遂奏留书之。”因知北宋国子监初刻《五经正义》,乃赵安仁手书上版,其字体当是楷隶,可想其端庄严肃。

《玉海》卷四三“咸平校定七经疏义”条又载:“咸平三年三月癸巳。命国子祭酒邢昺等校定《周礼》、《仪礼》、《公羊》、《穀梁》传正义。又重定《孝经》、《论语》、《尔雅》正义。四年九月丁亥,翰林学士邢昺等及直讲崔偓佺表上《周礼》、《仪礼》、《公》、《穀》传、《孝经》、《论语》、《尔雅》七经疏义,凡一百六十五卷……十月九日,命摹印颁行,于是七经疏义具矣。”至是,除《孟子》以外,十二经均已校刻行世。

22. 淳化三年(992)刻印《太平圣惠方》一百卷

宋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三记载,淳化三年五月“上复命医官集《太平圣惠方》一百卷。己亥,以印本颁天下。每州择明医术者一人,补博士,令掌之。听吏、民传写。”

《直斋书录解题》卷一三著录《太平圣惠方》一百卷,并谓:“太平兴国七年,诏医官使尚药奉御王怀隐等編集。御制序文。淳化三年书成。”可知北宋太宗命医官編集《太平圣惠方》始于太平兴国七年,成书则在淳化三年。

《宋史》卷四六一《王怀隐传》谓:“初,太宗在藩邸,暇日多留意医术,藏名方千馀首,皆尝有验者。至是,诏翰林医官院各具家传经验方以献,又万馀首,命怀隐与副使王祐、郑奇,医官陈昭遇参对编类。每部以隋太医令巢元方《病源候论》冠其首,而方药次之,成一百卷。太宗御制序,赐名曰《太平圣惠方》,仍命镂板颁行天下,诸州各置医博士掌之。”诸家所记可相互参证。

23.北宋太宗淳化五年(994)开始校刻三史

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三“淳化校三史”记载:“淳化五年七月,诏选官分校《史记》、前后《汉书》。杜镐、舒雅、吴淑、潘谨修校《史记》,朱昂再校;陈充、阮思道、尹少连、赵况、赵安仁、孙何校前后《汉书》。咸平中以校勘未精,命陈尧佐等覆校《史记》。景德元年正月丙午,任随等上覆校《史记刊误文字》五卷,赐帛。丁未,命刁衍、晁迥、丁逊覆校前后《汉书》,二年七月壬戌,衍等上覆校前后汉书《板本刊正》三千馀字,录为六卷上之,赐器帛。”可知此次校刻三史,始于太宗淳化五年(994),实际延亘到北宋真宗景德二年(1005)才算完成,前后历时十一年。

24.北宋真宗咸平三年(1000)至北宋仁宗景祐三年(1036)校刻《史记》、前后《汉书》、《三国志》、《晋书》、《南史》、《北史》、《隋书》

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三“淳化校三史”条记载:“咸平三年十月,校《三国志》、晋唐《书》,五年毕。《唐书》将别修,不刻板。乾兴元年十一月,戊寅,校定《后汉志》三十卷,颁行。天圣二年六月辛酉,校南北《史》、《隋书》。四年十二月毕。景祐元年四月丙辰,命宋祁等覆校南北《史》。九月癸卯,诏选官校正《史记》、前后《汉书》、《三国志》、《晋书》。二年九月壬辰,诏翰林学士张观刊定《前汉书》,下胄监颁行。秘书丞余靖请刊正《前汉书》,因诏靖尽取秘阁古本对校。逾年,乃上《汉书刊误》三十卷。至是,改旧摹板。”可知自咸平三年(1000)至仁宗景祐三年(1036),历时三十六年,又完成了八史的校刻工作。

25.北宋真宗咸平四年(1001)杭州刻《大随求陀罗尼经咒》一幅

此经框高44.5厘米,宽36.1厘米。中心镌结跏坐于莲台之上的随求菩萨。围绕随求菩萨,环刻汉文经咒。四角镌四大天王。经咒两侧及下方,镌舍印入缘的官吏、沙门及善男信女姓名。知发愿刻此经咒者为多人。末镌“咸平四年十一月日杭州赵宗霸开。”知开版镌刻此经者,乃杭州赵宗霸。不难看出,此《大随求陀罗尼经咒》雕刻的刀法、花纹、线条、人物形象、印制水平,都较唐末五代时的同类制品,水准要高得多。此经1978年发现于苏州瑞光寺塔第三层塔心窖室,今藏苏州市博物馆。

26.北宋真宗咸平六年(1003)国子监雕印《道德经》

清徐松辑《宋会要辑稿·崇儒》四之二记载,咸平“六年四月,诏选官校勘《道德经》,命崇文院检讨、直秘阁杜镐、秘阁校理戚纶、直史馆刘锴同校勘,其年六月毕,并《释文》一卷,送国子监刊板。”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三“景德校诸子”条亦载:“咸平六年四月,命杜镐等校《道德经》,六月毕。景德二年(1005)二月甲辰,校定《庄子》,并以《释文》三卷镂板。后又命李宗谔等校《庄子序》。祥符四年三月校《列子》,五年四月上新印《列子》。”可知自咸平六年(1003)至大中祥符五年(1012)十年间,《老》、《庄》、《列》三书均已校刻行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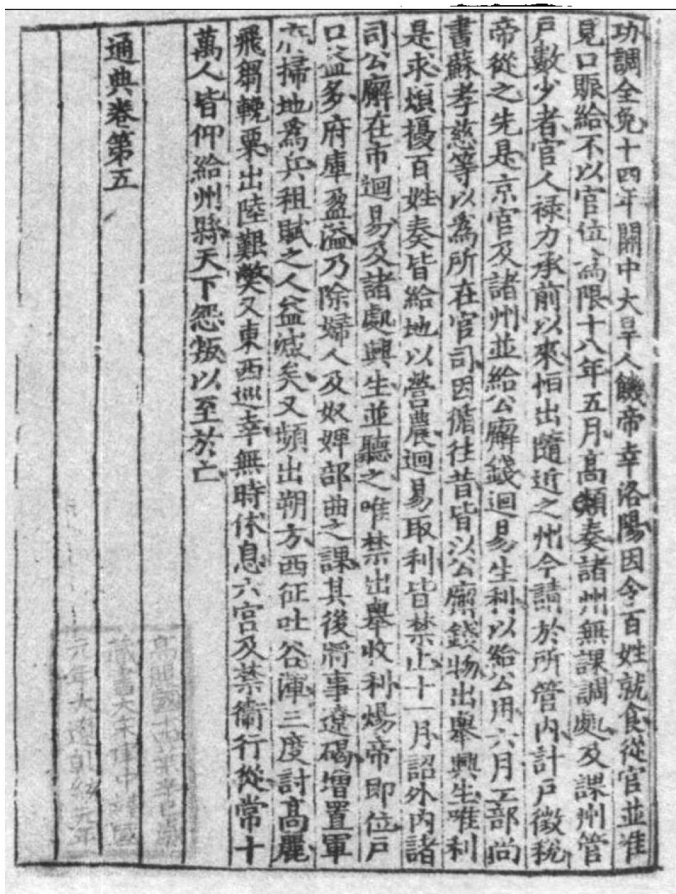
27.北宋真宗景德二年(1005)雕印梵文《佛说普遍光明焰鬘清净炽盛思惟如意宝印心无能胜总持大明王大随求陀罗尼经咒》

此经咒高25厘米,宽21.2厘米。中心镌炽胜光明佛出行图像与黄道十二宫,围绕中心图像镌梵文回形经咒,两侧镌列二十八宿和二护法神,上栏镌饰花纹,下镌汉文奉持此经咒之功德及愿文,末镌“景德二年八月 日记”年款。知此经咒确刊于北宋景德年间。此经咒与前述咸平四年刻汉文《大随求陀罗尼经咒》同在1978年发现于苏州瑞光寺第三层塔心窖室,今藏苏州博物馆。

28.北宋真宗景德二年(1005)刻本《切韵》五卷

《切韵》是研究中古汉语语音的重要著作。唐代孙愐的《唐韵》,宋代陈彭年等奉敕重修的《广韵》,均以此书为据。由于诗歌发展的需要,此书在唐代一补再补,有多种传抄本流行。但至宋代始有刻本。1902年,此本在新疆吐鲁番被发现,后为勒柯克所有,二战前藏德国柏林普鲁士学士院。1983年,中华书局将其印入《唐五代韵书集存》。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五“景德校定《切韵》”条记载:“景德四年十一月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依《九经》例颁行。”所谓《九经》例,即是校定之后雕印颁行。知此书景德四年已刊行。此刻疑即景德本。

29.北宋真宗咸平元年(998)至乾兴元年(1022)间刻本《通典》二百卷(图二)



图二

此本框高24.2厘米,宽11.6厘米。每半叶十五行,行二十七至二十八字不等,白口,左右双边。字体端庄,刀法稳重,北宋刻书风韵甚浓。“恒”字缺末笔,避北宋真宗名讳。卷五末钤“高丽国十四叶辛巳岁藏书,大宋建中靖国元年、大辽乾统元年”藏书印,意谓高丽国收藏此书之年,正当北宋建中靖国元年(1101)。入藏即在北宋,其刻当然在此年之前。前到什么时候,盖在真宗朝。此本今藏日本宫内厅书陵部。

30. 北宋真宗大中祥符九年(1016)刻本《金刚般若经钞》卷第五

此《经钞》框高15厘米,无界行,麻纸印造。卷五后镌刊记:“彫印功德,广大如虚空,究竟如

法界，皇庭宴肃，率土丰登。勾当者实相通神，助缘者弥庐积福。飞行水陆、带角披毛，俱沐良因，齐登觉岸。时大中祥符九年四月八日彫毕。朝散大夫、行尚书驾部员外郎、知丹州军州兼管内劝农事、轻车都尉、借紫梁风施一卷。”可知此《经钞》雕印的时间是北宋真宗大中祥符九年（1016），施主是丹州军的知州梁风。丹州属今陕西，故此《经钞》之刻在北方，印纸、雕字风格与当时的南方刻本不尽相同。此经原件今藏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

31. 北宋仁宗景祐二年（1035）至北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间刻本《姓解》三卷

此书作者邵思行实无考，只在每卷卷端下题“雁门邵思纂”，知其当为今山西晋北人。卷首镌作者自序，序后落款为“大宋景祐二年上祀圆丘后五日自序”，知此书成书当在是年之前。此本框高13.8厘米，宽24厘米。每半叶十行，行十七字，小字双行，行二十五、六字不等，白口，左右双边。卷末镌“庙讳中六姓，今皆自改焉。”其下小字双行注“敬”、“殷”、“匡”、“胤”、“弘”、“恒”皆缺末笔，表明所回避的文字至“恒”止，是仁宗时当讳的前朝皇帝真宗赵恒的名讳，故此书之刻很可能在仁宗一朝。此本今藏日本国会图书馆，当年杨守敬作为驻日本公使黎庶昌的幕僚，曾据以刻入《古逸丛书》，并写有后跋。跋谓此本卷首钤有经筵印及“高丽国十四叶辛巳岁藏书、大宋建中靖国元年、大辽乾统元年”印。北宋建中靖国元年即已入藏之书，其刻印当在此年之前，但亦前不过北宋仁宗景祐二年（1035）。此书原件今藏日本国立国会图书馆。

32. 北宋仁宗天圣七年（1029）至明道元年（1032）三馆刻本《文选》六十卷

萧统（501—531）字德施。南朝梁武帝萧衍长子，未继位而卒，年仅三十一岁，谥“昭明”。后世称“昭明太子”。自南朝梁萧衍天监十四年（515）至普通二年（521），在东宫学士协助下，萧统泛览周秦以下七代诗文，“略其芜秽，集其清英”，辑成《文选》三十卷。由隋入唐，《文选》注家蜂起，渐成显学，其中扬州江都曹宪、李善、公孙罗等，则为唐初“选学”的主将。李善初本从曹宪学《文选》，显庆初，累补太子内率府录事参军、崇贤馆直学士、兼潞王侍读。其间辑注《文选》，分为六十卷，于显庆三年（658）表上之。此即所谓李善注《文选》。

《宋会要辑稿·崇儒》四之三记载景德“四年八月，诏三馆、秘阁直馆校理，分校《文苑英华》、李善《文选》，摹印颁行。”其间以《文苑英华》编次未精，令选官再校，搁置未刻。而于“李善《文选》校勘毕先令刻板。……未几，宫城失火，二书皆烬。”此为《文选》入宋后的第一个刻本，即景德本。《宋会要辑稿·崇儒》四之十七谓“大中祥符八年四月，荣王宫火，延燔崇文院、秘阁。”因知《文选》之初刻本毁于大中祥符八年（1015）四月荣王宫火中。

《文选》第二次镌版，则在二十二年后。《宋会要辑稿·崇儒》四之四记载：“至天圣中，监三馆书籍刘超上言：‘李善《文选》援引该赡，典故分明，欲集国子监官校定净本，送三馆雕印。’从之。天圣七年十一月板成，又命直讲黄鉴公、

孙觉校对焉。”可知第二次镌版，藏事于天圣七年十一月，刻书的主持机构是三馆。所谓“三馆”，本指昭文馆、集贤院、史馆，北宋太平兴国三年（978）二月，以三馆为崇文院。端拱元年（988）五月，建秘阁于崇文院中堂。元丰五年（1082）官制行，又以崇文院为秘书省，罢昭文馆、集贤院，史馆则并入秘书省著作局。天圣七年刻《文选》时的三馆，实即崇文院。

此版《文选》，今仅存三十二卷，其中卷十七至十九、三十至三十一、三十六至三十八、四十六至四十七、四十九至五十八、六十，藏中国国家图书馆；卷一至六、八至十一、十六藏台北故宫博物院。刘文兴 1931 年在《北平图书馆馆刊》第五卷第五期发表《北宋本李善注文选校记》一文，谓本书之所以讳“通”字，乃因“‘通’字为宋真宗刘后父名，宋初避讳谨严，虽后父之名亦在讳列。逮仁宗初年明道间，即不复讳。则此本之刊，当在明道以前，为北宋无疑。”考刘通，山西并州人。宋初掌禁旅，从潘美征广南，积劳至虎捷都指挥使，领嘉州刺史。太平兴国中曾扈跸太原，卒于师。赠颍州防御使。其长女始为真宗德妃，后正位中宫，成为皇后，又诏赠其父为太师尚书令，谥武懿。后追封为魏王。天圣元年（1023）刘氏成为明肃皇太后，命天下避其父名，至明道二年（1033）始诏不避。总此各端，谓此本即为天圣七年至明道元年三馆（崇文院）刻本，无庸置疑。

33. 北宋仁宗天圣明道间（1023—1032）刻本《孝经》一卷

此本框高 23.7 厘米，宽 16.4 厘米。每半叶十五行，行二十三至二十五字不等，小字双行，行三十二至三十三字不等。白口，左右双边。书中炫、敬、竟、匡、胤、恒、通等字，皆缺笔避讳。“恒”为北宋真宗赵恒御名。“通”为真宗皇后父刘通之名。刘通长女先为真宗德妃，后正位中宫为后。天圣元年（1023）以太后身份称制，命天下避其父讳，至明道二年（1033）诏不避。此本“通”字既避，说明其刻尚在明道二年以前，故历来称此本为北宋天圣明道刻本。此本今藏日本宫内厅书陵部。

34. 北宋仁宗天圣元年（1023）至明道元年（1032）刻本《齐民要术》十卷

此本框高 22.4 厘米，宽 28 厘米。每半叶八行，行十七字，小字双行，行二十三至二十六字不等。白口，左右双边。旧藏日本高山寺，今藏日本京都国立博物馆。清宣统三年（1911），罗振玉东去日本，见到此书，予以原样影印，并于民国三年（1914）写下影印长跋，称：“辛亥东渡，知此残卷尚在高山寺，而寄存京都博物馆……盖吾国所藏宋本，每半叶十行，此本则半叶八行，彼当为南宋槧，此则北宋。观卷五‘种桑柘第四十五组织率五尺一根’下小字注‘是以概不用稀，稀通耕’之‘通’字；卷八‘作酱法第七十’之‘于上燃干牛粪火，通夜勿绝’之‘通’字；卷八‘作豉法第七十二’之‘食经作豉法’下小注‘豆须通冷，以青茅覆之’之‘通’字，皆缺末笔，以示避讳。考‘通’为宋真宗刘后父名，其避讳在仁宗初年，明道间即复旧，则残卷确为明道刊本。其字画朴健，与敦煌石室唐刻《陀罗尼》正同。即论版本，为宋本中之冠……宣统甲寅十月，上虞罗振玉记于

海东侨舍之建安双镜斋。”考刘通长女，初为真宗德妃，后正位中宫成为皇后。仁宗即位，皇后则以皇太后身份称制，故令全国回避其父刘通之名。但至明道二年（1033）已诏不避此讳，故此书之刻，必在明肃太后称制之天圣元年之后和明道二年取消此讳之前，因谓此书为天圣明道刻本，可信而无疑。此书开本宏朗，字大行疏，古朴典雅，北宋刻书气息甚浓，洵为善本。

35. 北宋仁宗嘉祐五年（1060）杭州钱家刻本《妙法莲花经》八卷

此本为经折装。每卷前四折为变相扉画，变相内容为左侧刊释迦牟尼说法，右侧则镌雕与读卷经文有关的故事。卷一后镌刊附记：“大宋嘉祐五年庚子正月，杭州钱家重请讲僧校勘，兼于逐卷内重分平声为去声字章并及添经音在后，雕印施行。”卷五末有“琅邪王遂良书”一行。因知雕印此经的施主是杭州钱家，而写样上板的书家是王遂良。付梓镌版在嘉祐五年。细审此经，无论书字、镌雕，变相构图、故事布局、人物神态、绘画技巧、镌印水平，都比唐五代时同类出版品有了很大的提高，表明雕版印刷技术进入了极其成熟的阶段。此经原件，1968年发现于山东莘县宋塔内，今藏山东省博物馆。

36. 北宋仁宗天圣元年（1023）至嘉祐八年（1063）刻本《广韵》五卷

此本框高15.5厘米，宽23厘米。每半叶十四行，行大小字不等。白口，四周双边。刻工精整，字体浑厚，北宋刻书的朴健气息甚浓，弥足珍贵。

初，隋陆法言以吕静等六家韵书各有乖互，遂与刘臻、颜之推、魏渊等八人撰成《切韵》五卷。至唐高宗仪凤二年（677）长孙讷言为之作注，后又有郭知元、王仁煦等加以刊谬补缺。天宝十年（751），陈州司法孙愐又重为刊定，改名《唐韵》。据王应麟《玉海》卷四五《景德校定切韵》、《祥符重修广韵》条记载，北宋太宗时尝命“句中正及吴鉉、杨文举等，考古今同异，究篆隶□□，原补缺刊谬为《新定雍熙广韵》一百卷，端拱二年六月丁丑上之，诏付史馆。景德四年十一月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依《九经》例颁行。祥符元年六月五日，改为《大宋重修广韵》。”旧本不题修撰人姓氏，以丁度《集韵》考之，则《广韵》之修撰者，乃为陈彭年、邱雍等。此书于玄、珽、敬、胤、炅、偵、逌等字皆缺笔，其后之英宗、神宗、徽宗、钦宗、高宗、孝宗名讳，皆不避，其避讳至仁宗赵祯止，表明其刻当在仁宗一朝。此本较北宋国子监刻它书，显得狭行密字，盖与陈彭年曾建议仁宗多镌一些版面紧凑之书，以便天下寒士也能购置有关。此书原件今藏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

37. 北宋仁宗嘉祐五年（1060）至英宗治平四年（1067）刻本《重广会史》一百卷

此本框高15.6厘米，宽24厘米。每半叶十五行，行十八至十九字不等。白口，左右双边。此书不著撰人姓氏，《宋史·艺文志》将其列入子部“类事类”。并注云“不知作者”。宋代其它书目不见著录。北宋初期，国家组织力量校刻诸史，于《唐书》则认为修得不好，列入重修，故不予校刻。宋代新修《唐书》，完成于仁宗嘉祐五年（1060）六月，有曾公亮进书表可证。同年同月诏下杭州镂

版颁行。此书取材已涉及《新唐书》，则其成书必在是年之后。成书既在其后，付梓当更在其后。此书“贞观”改做“正观”，显避仁宗赵祯嫌名之讳。其余书中凡遇敬、徵、桓、署等字亦缺笔避讳，但“续勛”字不避，表明其讳字至英宗止，还尚未涉及神宗赵顼。因知其刻必在英宗一朝。而英宗享位只有四年（1064—1067），故此书之刻当在此四年之中。此书钤有“高丽国十四叶辛巳岁藏书、大宋建中靖国元年、大辽乾统元年”印，表明其于北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已在高丽王府入藏，亦证明其刻确在北宋。此书原件今藏日本前田氏尊经阁。

38. 北宋仁宗嘉祐六年（1061）校刻南北朝七史

宋王应麟《玉海》卷四三“嘉祐校七史”条记载：“嘉祐六年八月，校梁、陈等《书》，镂板。七年冬，始集。八年七月，《陈书》始校定。……嘉祐六年八月庚申，诏三馆秘阁，校理宋、齐、梁、陈、后魏、周、北齐七史书，又不全者，访求之。”可知南北朝七史，在北宋仁宗嘉祐六、七年亦已校刻行世。

39. 北宋神宗熙宁元年（1068）杭州晏家刻本《妙法莲花经》八卷

此本为经折装。每卷前四折为变相扉画，故事内容与嘉祐五年（1060）杭州钱家所刻《妙法莲花经》卷首扉画大同小异。序后镌刊记：“大宋熙宁元年戊申岁杭州晏家再请僧校勘，又命工重开印造，愿与受持人同契法华圣会。”卷五末有“琅邪王遂良书”。因知雕印此经的施主是杭州晏家，写样上版的书手是王遂良。与嘉祐杭州钱家所刻该经，只是改换了施主，而未更换书手，故其风格近似。此经原件，1968年于山东莘县宋塔内发现，今藏山东省博物馆。

40. 北宋神宗元丰六年（1083）杨康国等刻本《佛说竺兰陀心文经》一卷

此经皮纸印造，卷轴装。框高21.6厘米，宽123厘米。共三纸，每纸十八行，行十五字。四周单边。卷尾镌雕印施题记：“《佛说竺兰陀心文经》，大藏所无有也。元丰二年（1078），太常少卿薛公仲孺死之三年，以地狱之苦，不能往生，依陕西都运学士皮公公弼之女求是经，以解冤结。公哀许之，大索关中。获古本于民间，饭僧诵之。一日，薛卿复附语以谢曰：‘赖公之赐，获生天矣。’公诘以特索是经之意，云：‘佛书几万卷，冥间视此经犹今之时文，方所信重，故一切苦恼悉能解脱，予是以获其祐也。’今三秦士民竞传诵之。卫州管内僧判兼表白仁化寺净土院讲唯识因明论僧贤惠校勘；卫州管内副正仁化寺净土院主讲华严经传法界观僧贤熙校勘；承议郎杨康国男大名府乡贡进士据璞、玃、璠、瑀、璩，女四娘、五娘，奉为亡妣金华县君石氏小祥，谨镂版印施《竺兰陀心文经》五百卷，庶缘胜利，用浸广于善因；追荐慈灵，愿早登于净土。元丰六年三月日施。”

薛仲孺行实难以详考，《山西通志》卷一八三有《仁宗敕薛仲孺可太子右赞善大夫制》一文，曰：“尔之伯父奎，为吾大臣，参议国政，刚直之节见于临事，歿而无嗣，吾甚哀之。尔叨以奎荫而登仕籍，今由累岁遂升于朝。”《临川文集》卷五〇有《驾部员外郎薛仲孺可虞部郎中制》一文，曰：“敕某郎中五品于

朝廷,为显位,尔悉心为吏。”可略知薛某是北宋仁宗至神宗时人。皮公弼,宋河南人。英宗治平元年(1064)知东明县,权发遣度支判官,迁陕西转运使、江淮发运使,官至直昭文馆、都转运使。卒于北宋神宗元丰二年(1079)。时代与薛仲孺相侔。杨康国,北宋进士。元祐二年(1087)以荐除监察御史,权发遣开封府推官,迁工部员外郎,累迁朝奉郎,终京东转运副使。其生活时代与上述薛、皮二人可衔接。故由他及子女等镂版印施此经,可信。此经原件原出中国敦煌,今藏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

41. 北宋哲宗元祐元年(1086)至元符三年(1100)刻本《范文正公文集》二十卷

范仲淹(989—1052)字希文,吴县(今江苏苏州)人。两岁丧父,随母改嫁朱姓,遂名朱说。宋真宗大中祥符八年(1015)进士,后还乡更名。历知边郡,仁宗朝累官至枢密副使、参知政事,主持著名的“庆历新政”,是宋代有名的改革家。其“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襟怀,乃成为其后为政者品格的典范。皇祐四年(1052)卒,年六十四。谥“文正”。范仲淹有纯祐、纯仁、纯礼、纯粹四子,皆知名。次子纯仁更有其父之风,哲宗元祐时官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卒谥“忠宣”。仁宗皇祐五年(1053),即范仲淹辞世的第二年,其《奏议》十七卷《政府论事》二卷,便由其次子范纯仁编辑而成。与此同时,范仲淹的其余文稿也由其诸子编辑为二十卷,并于哲宗元祐四年(1089)请苏轼撰为序。收诗赋二百六十八首,文一百六十五篇。当时名为《丹阳集》。《宋史·艺文志》七著录“《范仲淹集》二十卷”,当即此书。

傅增湘《藏园群书经眼录》卷十三谓此本“宋讳暑、树、警,皆为字不成,桓字不避,是钦宗以前刻本。”此结论无误。北京大学图书馆张丽娟核以卷五《依韵奉酬晏尚书见寄》中“寒谷春重煦”句,其中“煦”字缺末两笔,显避宋哲宗赵煦名讳,而其后之“吉”、“構”、“慎”等字皆不避,表明其刻当在哲宗朝(1086—1100),北宋刻本无疑。此书原件今藏中国国家图书馆。

42. 北宋徽宗崇宁五年(1106)石处道刻本《佛顶心观世音菩萨大陀罗尼经》一卷

此经框高15.2厘米,全经二百三十八行,行十四字。开卷是佛说法图、观世音菩萨化僧解冤等扉画。初印精美,纸墨莹洁,北宋刻书之上乘。卷末镌发愿文:“承议郎石处道,同妻繁昌县君梁氏,敬瞻经相,虔发愿心,捨财命工镂板印施,祈乞子孙蕃盛,福寿增延。崇宁元年十月十日谨记。”知此经乃石处道及其妻子舍财共造。石处道,字元叟,宋德庆(今属广东)人。少聪敏笃学,北宋神宗元丰五年(1082)进士。尝知松江县,以清白称。官至朝奉郎。刻此经时是他中进士后的第二十年,已是知天命之年,这时舍财发愿刻经,祈求子孙蕃盛,自己福寿增延,实属自然。此经原件今藏中国国家图书馆。

43. 北宋徽宗崇宁三年(1104)序刻本《慈觉禅师劝化集》

此集框高16.8厘米,宽24.5厘米。每半叶八行,行十五字。白口,左右双

边。卷首有朝请大夫、前通判成德军府事、上柱国、赐紫金鱼袋崔振孙序。序称：“慈觉禅师传正法眼，久坐道场，其为偈颂文赞，莫不直指佛心，发挥道妙，足以开人天之耳目，为苦海之津梁。门人编录成集，属余为序。余素知师者，义不得辞，于是乎书。崇宁三年九月初八日序。”崇宁是北宋徽宗的年号，已届北宋末年。

慈觉大师，宋代净土宗和云门宗僧人，湖北襄阳人，俗姓孙。谥号慈觉大师。幼年丧父，由母亲鞠养。年二十九，就真州长芦寺落发，并受具足戒。元祐间住长芦寺，且迎母住寺，劝母出家，持念阿弥陀佛。居七年，母逝。自谓报亲之心已尽，作劝孝文一百二十篇。元祐四年（1084），效庐山白莲社，建莲华胜会。崇宁间（1102—1106），应待制杨畏之请，初于真定府洪济院弘法。著作有《禅院清规》、《苇江集》、《劝念佛颂》等十余种。此集盖是其门人普惠编辑其劝化的各种文字而成。集内分莲池胜会录文、念佛忏悔文、念佛发愿文、发菩提心要略法门、劝念阿弥陀佛防退方便、净土颂、戒酒肉文、坐禅仪、自警文、在家菩萨修行仪、事亲佛事、豪门佛事、军门佛事等文目。集中虽无明确的印施年份，但结合崔序及慈觉大师的生活时代，谓此集雕印于北宋徽宗崇宁间（1102—1106），大抵是可信的。此集原出中国黑水城，今藏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

44. 北宋徽宗宣和五年（1123）刻本《真州长芦了和尚劫外录》二卷

此本框高 17.3 厘米，宽 24.8 厘米。每半叶八行，行十七字，白口，四周双边。蝴蝶装。

所谓了和尚，实则即真歇清了。真歇清了（1089—1151），俗姓雍，又称寂庵，谥号悟空禅师，左绵安昌（今属四川）人。宋代曹洞宗僧人，丹霞子淳禅师之法嗣。十一岁依圣果寺清俊出家，初学法华。十八岁受具足戒。入成都大慈寺学《圆觉经》和《金刚经》。后又登峨眉、五台，礼拜普贤、文殊。再登邓州丹霞山，参谒子淳，开悟得证，并嗣其法。后至长芦祖照会下任侍者。宣和三年（1121）祖照病，以其为第一座。宣和四年（1122）主长芦。其《劫外录》冠以“真州长芦了和尚”，盖缘他曾住持真州长芦寺。真州即今江苏仪徵，长芦寺即在此地。

《劫外录》又称《真歇清了禅师语录》，又作《悟空禅师语录》，分上下两卷。上卷集录上堂语、示众法要、机缘、偈颂、宏智正觉撰歇了禅师塔铭、华藏无尽灯记、净土宗要、船子夹山话等；下卷为真歇和尚拈古。此本前有中桥居士吴敏序，称：“长芦了禅师，芙蓉之孙，丹霞之子。得法于钵孟峰上，以无所得而得；说法于一苇江边，以无所说而说。云行水止，从而问法者常千七百人，以无所闻而闻……观其抱美玉于空山，混银河之秋月，视之不见，言之莫及，时时顾堂上之草深，怜户外之履满。于是万金良药，湔肠易骨，斯须之间，病者起走，人人轻安，得未尝病……中桥居士吴敏序。”末镌“宣和癸卯宴堂自赞”。知此录当雕印于北宋徽宗宣和癸卯。癸卯是宣和五年（1123）。此录原出中国黑水城，今藏

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

45. 北宋末年刻本《吕观文进庄子义》十卷

此本框高 16 厘米,宽 21.4 厘米。每半叶十行,行十六至十九字不等,小字双行,行二十五至二十七字不等,白口,左右双边。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九著录《庄子义》十卷,谓:“参政清源吕惠卿吉父撰。元丰七年,先表进《内篇》,其余盖续成之。”表明吕惠卿《庄子内篇义》和《外篇义》是陆续完成的。吕惠卿(1032—1112)字吉甫,泉州晋江(今属福建)人。北宋仁宗嘉祐二年(1057)进士。与王安石讨论经义,意见多合,遂定交。神宗熙宁初,累迁集贤校理,判司农寺,参与制定新法。进知制诰,判国子监,与王安石子王雱同修《三经新义》。知谏院,为翰林学士。熙宁七年(1074),任参知政事,坚持推行新法。后又与王安石交恶,至发其私书以呈上,故其人品向为人所恶。《宋史》本传说他于“绍圣中,复资政殿学士,知大名府,加观文殿学士,知延州……数岁,又以上表引喻失当,还为银青光禄大夫,令致仕。崇宁五年,起为观文殿学士,知杭州。坐其子渊闻妖人张怀素言不告,渊配沙门岛,惠卿责祁州团练副使,安置宣州,再移庐州。复观文殿学士,为醴泉观使,致仕。”因知吕惠卿获“观文殿学士”衔,最早在北宋哲宗绍圣(1095—1098)中。曾布用事,恶其人品,又失掉此衔。至北宋徽宗崇宁五年(1106),又恢复此衔。又坐其子罪,再度失去此衔,最后又恢复此衔。而此书之名已称“吕观文进庄子内篇义”,故其镌雕最早不会早于绍圣。且因其人品,“虽章惇、曾布、蔡京当国,咸畏恶其人,不敢引入朝,以是转徙外服,讫于死云。”(《宋史·吕惠卿传》)史载蔡京进为左仆射执政当国,在崇宁二年(1103)。他一上台,便以恢复王安石新法为名,贬窜元祐诸臣。故推测此书之刻,或就在此恢复新法之时,或更晚一些。但此书“桓”字及“穀”、“慎”等字不缺笔避讳,故其付梓仍当在北宋钦宗赵桓以前,不会进入南宋。此本镌刻不佳,但为此书现存最早刻本,弥足珍贵。此书原件今藏俄罗斯科学院东方研究所圣彼得堡分所。

46. 北宋末年刻本《王摩诘文集》十卷

此本框高 17.9 厘米,宽 20.6 厘米。每半叶十一行,行二十字。白口,左右双边。王维(701?—761)字摩诘,祖籍祁县(今属山西太原)。其父处廉,终汾州司马,徙家于蒲,遂为河东(今山西永济)人。唐玄宗开元九年(721),擢进士第,授太乐丞,坐伶人舞黄狮子事贬为济州司仓参军。天宝十四年(755)转给事中。翌年,安史乱军陷长安,为乱军所获,送至洛阳,被迫受伪职。肃宗至德二年(758),以六等罪定陷贼官,维因《菩提寺口号》诗为肃宗称许,又因其弟王缙请削己官以赎兄罪,获免,复拜给事中。上元元年(760),转尚书右丞。二年(761)卒,年六十二。维死后不久,代宗便向其弟王缙询访维文,因由其弟裒集其遗作,编成十卷,上之。《新唐书·艺文志》、《郡斋读书志》、《直斋书录解题》均有著录。

维集之宋刻本有两种:一称《王右丞文集》,一称《王摩诘文集》,均为十

卷本,仍保留着王缙的编制规模。宋王楙《野客从书》卷五,出现了《唐六十家诗集》一名,但未说明由谁在什么地方出版。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王右丞集》提要亦称:“建昌本与蜀本次序皆不同,大抵蜀刻《唐六十家集》多异于他处本。”王楙生于南宋绍兴二十一年(1151),卒于南宋宁宗嘉定六年(1213),福州福清人,所著《野客从书》分门类聚,钩隐抉微,考证经史百家,下至骚人墨客,佚草佚事,细大不捐。所记《唐六十家诗集》,在他下世前十七、八年已经行世,当为亲眼所见。陈振孙晚他三四十年,但是著名的目录学家,其所谓“蜀刻《唐六十家集》多异于他处本”之说,绝非无稽之谈。直到明代杨士奇等核编的《文渊阁书目》,其卷十仍著录两部残宋本《唐六十家诗》,说明历史上蜀中确曾有过《唐六十家集》丛刻行世。

宋蜀刻唐人文集分两个系统:一为十一行本,约刻于南北宋之际;一为十二行本,约刻于南宋中叶。此集即属十一行本系统。《中国版刻图录》谓“顾广圻据《直斋书录解題》定为蜀刻本,观版式刀法,与《李太白集》、《骆宾王集》如出一辙,知为蜀本无疑。宋讳‘構’字不缺笔,前人定为北宋本,大致可信。”其实非但“構”字不缺笔,卷七《大唐故临汝郡太守赠秘书监京兆韦公神道碑铭并序》“谢安伺桓温之亟”句中的“桓”字、卷八《唐故潞州刺史王府君夫人荣国夫人墓志铭并序》“桓襄之祭”句中的“桓”字,亦都不缺笔,表明北宋末帝钦宗赵桓名讳尚不回避,故定为北宋末刻本无疑。此书原件今藏中国国家图书馆。

作者工作单位:国家图书馆